

《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规范》行业标准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随着我国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体育赛事活动规模持续扩大、频次不断增加、内容日益丰富，赛事活动全过程形成的文书、照片、音视频、实物、会计等各类档案数量急剧增长，档案管理规范化、数字化、安全化需求愈发迫切。体育赛事活动档案既是赛事组织运行的真实记录，也是体育文化传承、赛事复盘总结、权益保护、经验推广的重要依据，对提升赛事治理能力、保障赛事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支撑作用。当前，体育赛事活动档案在收集整理、数字化加工、安全管控、成果利用等环节缺乏统一规范，管理水平参差不齐，难以满足新时代体育事业发展与档案工作要求。为建立科学、统一、可落地的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体系，切实提升档案管理质量与效率，依据相关工作部署与行业发展需求，制定本《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规范》行业标准。

（二）标准的起草单位及起草人

1. 本标准的起草单位为：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中体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信息中心、山东省体育科学研究中心、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科学研究所、华兴中测（北京）认证服务有限公司、东方智体（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华润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北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华舰体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 本标准的主要起草人为：王平、陈晓巍、吴楠、李玮、田美丽、张学谦、韩旭、李如月、郭丹丹、由文华、朱恽之、马涵、郭沛栋、咎进坤、张月恒。

3. 本标准主要分工

序号	单位	起草人	主要分工
1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王平、陈晓巍	负责标准编制工作的总体牵头、组织协调与统筹把关，指导标准编制方向与整体框架，协调解决编制过程中的重大问题。
2	中体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信息中心、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科学研究所、山东省体育科学研究中心、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吴楠、郭丹丹、李玮、张学谦、田美丽、由文华	负责标准文稿撰写、档案管理流程梳理、核心条款制定及内容完善。
3	华兴中测(北京)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韩旭	参与标准规范性审核、流程合理性论证，协助完善标准体例与格式，确保标准符合行业标准编写要求。
4	华舰体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北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东方智体(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华润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郭沛栋、马涵、张月恒、李如月、朱恽之、咎进坤	结合各类体育赛事组织实际工作，提供档案管理实操流程、资料分类及业务经验，验证标准条款的实用性与可操作性。

(三) 主要工作过程

根据《体育总局关于 2025 年体育行业标准立项的通知》(体经字〔2025〕164 号)要求,《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规范》(计划号:202503)于 2025 年 4 月正式获批立项,由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牵头组织起草。标准编制全过程严格遵循国家标准制定程序,分阶段推进、按节点落实,主要工作过程如下:

1.启动筹备与组建编制组

标准立项后,牵头单位立即启动编制筹备工作,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标准意向参与单位与赛事档案管理应用案例,广泛吸纳体育赛

事运营、档案管理、数字化技术、科研院校等多方力量，共收到 12 家单位的有效参编申请。同期组建标准编制工作组，明确项目团队、职责分工与技术路线，制定项目落地实施方案，全面启动标准研制工作。

2.调研分析与草案起草

编制组围绕赛事档案收集、整理、保管、数字化、利用、安全管控等全流程开展系统调研，梳理政策文件、行业实践与突出问题。在此基础上，依据 GB/T 1.1-2020 起草标准草案，经内部多轮研讨、修改完善，于 2026 年 4 月形成标准草案初稿及配套材料。

3.专家讨论与修改完善

2026 年 4 月 21 日，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在河南安阳组织召开《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规定》行业标准研讨会，与会专家与参编单位对标准文本进行逐条研讨，提出场所要求、条款表述、章节标题等方面修改意见。编制组根据会议意见对标准草案进行系统完善，优化章节结构与技术内容，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初稿与会议纪要（见附件一）。

（四）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体育赛事活动作为国家体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参与主体多元、组织流程复杂、社会影响广泛等特点，其形成的档案种类繁多、数量庞大，涵盖文书、照片、音视频、实物、会计、社交媒体等多种门类，是记录赛事历程、总结经验教训、服务未来决策和传承体育文化的重要载体。然而，当前我国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缺乏统一的行业标准，普遍存在归档范围不明确、整理方法不一致、数字化程度低、安全保密措施薄弱等问题，导致档案遗失、损毁或利用困难，难以满足新时代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特别是随着大型综合性体育赛事的频繁举办，赛事档案的规范化、数字化管理需求日益迫切。本标

准的制定，旨在填补体育行业在赛事档案管理领域的标准空白，系统规范从档案整理、数字化加工到成果评估的全流程管理要求，明确人员、场所、设备、技术等关键环节的控制措施，有助于提升赛事档案管理的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保障档案实体与信息的安全，促进档案资源的长期保存与高效利用，为体育赛事活动的持续改进和体育强国建设提供坚实的信息支撑。

二、标准编制原则与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一）标准编制原则

标准编制的主要依据：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进行编制。

（二）本标准主要内容

1. 工作原则

主要给出了合法原则、安全原则、可控原则等方面内容。

2. 基本要求

主要在前期准备、人员管理、场所管理、设备管理等方面做出了规定。

3. 档案整理

主要在文书档案、照片档案、录音录像档案、实物档案、会计档案、网页和社交媒体类档案、科技档案、其他门类档案等方面做出了规定。

4. 数字化前处理

主要给出了确定扫描页、编制页号、目录数据准备、拆除装订、技术修复方面的要求。

5. 目录数据库建立

主要给出了目录数据库数据规则制定、数据库选择、数据库结构设计等方面的要求。

6. 档案扫描

主要在基本要求、扫描设备、扫描色彩模式、扫描分辨率、存储格式、图像命名等方面做出了规定。

7. 图像处理

主要在图像拼接、旋转及纠偏、裁边、去污、图像质量检查等方面做出了规定。

8. 数据挂接

主要给出了档案数据挂接、挂接质量检查及问题整改方面的要求。

9. 数字化成果评估

主要给出了纸质档案数字化成果的评估组织、评估方式、评估内容、评估指标及评估结论判定与审批要求。

（三）本标准制定参考的主要依据

国内标准：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

三、试验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技术经济论证，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本标准围绕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全流程构建核心条款体系，覆盖工作原则、基本要求、档案整理、数字化前处理、目录数据库建立、档案扫描、图像处理、数据挂接、数字化成果评估等关键环节，其中工作原则条款明确合法、安全、可控三项底线要求，为档案管理全过程提供根本遵循；基本要求条款从前期准备、人员管理、场所管理、设备管理四个方面，明确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的基础运行条件，保障人员、场所、设备规范可控，为档案管理工作有序

开展筑牢基础；档案整理条款按文书、照片、录音录像、实物、会计、网页和社交媒体、科技及其他门类分别规范整理方式，实现多载体、多类型赛事档案分类有序、归档统一，有效解决以往赛事档案整理混乱、分类无序的问题；数字化全流程条款形成从前处理、建库、扫描、图像处理、数据挂接到成果评估的闭环操作规范，确保数字化成果真实、完整、可用、安全；数字化成果评估条款明确检验方式、内容、指标与结论，建立标准化质量管控机制，形成档案管理完整工作闭环。本标准所设定的技术指标、参数及各项管理条款，均依据国家档案管理相关标准、体育赛事档案专业属性及多场不同级别体育赛事档案管理实践经验推导确立，经多场景、多门类档案实操验证，能够最大限度保障档案实体安全、信息完整、数字化质量合规，满足赛事档案收集、保管、利用与长期保存需求。技术层面依托标准化档案整理流程与数字化闭环管理模式，技术成熟可控、运维简便、成本可控、安全保密，无需大额专项设备投入，后期运维成本低廉，人力、物资、时间成本可控，可规模化推广应用，技术经济可行性极强，能够大幅精简档案管理流程、提升工作效率，预期经济效益显著，可有效降低人工整理、纸质打印、库房租赁等各项成本，规避档案缺失导致的经济纠纷与损失，为赛事经费核算、后续招商合作提供完整依据；社会效益方面，能够规范赛事档案管理体系，传承体育赛事文化与成果，为行业监管、政策制定、人才培养提供可靠档案支撑，助力全民体育事业推进；生态效益方面，通过标准化数字化管理，减少纸质耗材使用与资源浪费，践行绿色低碳办赛理念，实现体育赛事与生态环保协同发展，整体规范落地可行、综合价值突出，适合全面推广执行。

四、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技术内容的对比情况，或者与测试的国外样品、样机的有关数据对比情况

本标准为自主研制，未采用国际和国外标准，不涉及国际国外标准采标情况。

五、以国际标准为基础的起草情况，以及是否合规引用或者采用国际国外标准，并说明未采用国际标准的原因

无。

六、与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有关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内容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要求，紧密联系现行相关标准。

七、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的制定过程中未出现重大的分歧意见。

八、作为强制性标准或推荐性标准的建议及其理由

本标准作为行业标准，建议作为推荐性标准发布实施。当前我国体育赛事活动数量持续增长、举办层级多样、档案管理水平参差不齐，各类赛事主办方、承办方、运营机构对档案收集、整理、数字化、保管、利用等环节的规范化需求日益强烈，但尚未形成全国统一、可落地执行的档案管理依据。制定推荐性体育行业标准，能够快速响应行业现实需求，为各级各类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提供统一、科学、可操作的技术指引，引导赛事档案工作规范有序开展，推动体育赛事档案管理行业自律与高质量发展。

九、实施国家标准的要求，以及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期和实施日期的建议等措施建议

（一）组织措施

要求赛事主办单位、承办单位成立档案管理专项工作组，明确档案负责人与专职人员；由体育行业主管部门、档案主管部门联合组建本标准落实督导组，定期抽查赛事档案管理流程合规性。

（二）技术措施

推广体育赛事档案数字化管理系统，实现档案分类、扫描、挂接、检索、归档全流程线上化；制定档案整理、数字化加工、图像质量、数据挂接等操作细则，配套标准化表单与范例指南。

（三）过渡办法

设置 3 个月标准实施过渡期，过渡期内允许赛事组织单位按原有流程管理档案，但须同步对照本标准完成整理规范、数字化流程、安全管理等方面整改；过渡期后全面执行本标准。

（四）实施日期

建议 2027 年开始实施。

十、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不存在可废除的对应标准。

十一、是否涉及专利情况

本标准技术内容不涉及任何专利（含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

十二、本标准编制说明的附件

附件一：《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规范》行业标准研讨会会议纪要

附件一：

《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规范》行业标准研讨会 会议纪要

根据国家体育总局下达体育总局关于 2025 年体育行业标准立项的通知（体经字〔2025〕164 号），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牵头组织有关单位完成了《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规范》（计划号：202503）行业标准前期编制工作。2026 年 4 月 21 日，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在河南安阳，组织召开了《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规范》行业标准研讨会。各相关单位负责人及代表参会，会议围绕标准内容研讨、充分交流，形成如下会议内容纪要。

一、标准基本情况

2025 年 4 月 9 日，国家体育总局下达体育总局关于 2025 年体育行业标准立项的通知，《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正式立项。该标准由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牵头制定，具体由中体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负责执行。

2025 年 5 月 19 日，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发布关于征集《体育赛事活动档案规范管理》行业标准意向参与单位及应用案例的通知，广泛向社会征集意向参与单位，共收到 12 家单位的参编申请。

二、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参会单位涵盖国家体育总局相关单位、高等院校、体育赛事运营企业等相关单位。会议就《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规范》标准编制工作进行研讨，明确标准编制思路、总体框架及工作分工。各单位严格落实自身职责，全力配合做好标准规范落地执行工作。

三、工作分工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负责标准编制工作的总体牵头、组织协调与统筹把关，指导标准编制方向与整体框架，协调解决编制过程中的重大问题。

中体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信息中心、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科学研究所、山东省体育科学研究中心、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负责标准文稿撰写、档案管理流程梳理、核心条款制定及内容完善，落实本次会议提出的修改意见。

华兴中测（北京）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参与标准规范性审核、流程合理性论证，协助完善标准体例与格式，确保标准符合行业标准编写要求。

华舰体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北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东方智体（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华润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结合各类体育赛事组织实际工作，提供档案管理实操流程、资料分类及业务经验，验证标准条款的实用性与可操作性。

四、主要修改意见

与会专家充分研讨，就标准细节提出了具体修改完善意见：

1. 5.3.3 条款：删除 “防光防尘” 表述，修改为 “体育赛事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场所应满足防水防潮、防有害气体与生物、防火防盗等要求”。

2. 5.3.8 条款：删除 “及私人物品” 表述，修改为 “体育赛事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场所除档案及必备的工具器材设备之外，严禁存放任何易燃易爆危险品”。

五、后续工作安排

1. 2026 年 5—7 月：编制组按照本次会议意见完成标准修改完善，形成标准公开征求意见稿，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2. 2026 年 8 月：组织召开标准专家审查会，对标准送审稿进行最终审定。

3. 2026 年 12 月前：完成标准报批程序，正式发布实施。

附件：

1.《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规》行业标准研讨会专家组参会名单

2.《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规》行业标准研讨会意见汇总表

附件 1

《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规》行业标准研讨会
参会名单

序号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1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王平	副主任
2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陈晓巍	副处长
3	中体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吴楠	总监
4	中体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郭丹丹	项目助理
5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信息中心	李玮	副处长
6	山东省体育科学研究中心	田美丽	主任
7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科学研究所	张学谦	副研究员
8	华兴中测（北京）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韩旭	技术部干事
9	东方智体（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张月恒	总经理
10	东方智体（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李如月	项目助理
11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由文华	院长
12	华润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朱恽之	项目总监

序号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13	北京北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马涵	项目经理
14	华舰体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郭沛栋	部长
15	北京奥康达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咎进坤	技术总工

附件 2

《体育赛事活动档案管理规》行业标准研讨会

意见汇总表

序号	章、条	修改前	修改后	备注
1	5.3.3	体育赛事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场所应满足防水防潮、防光防尘、防有害气体与生物、防火防盗等要求	体育赛事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场所应满足防水防潮、防有害气体与生物、防火防盗等要求	删除冗余表述，结合赛事档案加工场所实际需求调整
2	5.3.8	体育赛事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场所除档案及必备的工具器材设备之外，严禁存放任何易燃易爆危险品及私人物品	体育赛事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场所除档案及必备的工具器材设备之外，严禁存放任何易燃易爆危险品	删除不合理限制，聚焦场所安全核心要求
3	6.6.1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通过网页、微信、微博等社交媒体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通过网页、社交媒体	优化表述逻辑，明确举例

		平台发布的信息	平台（例如微信、微博等）发布的信息	属性，符合标准编写规范
4	7 标题	数字化前处理	纸质档案数字化前处理	明确章节适用范围，避免歧义